

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
2022 年起重吊装车辆租赁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公告  
(谈判编号:GTDO-TP-2022-024)

## 1. 谈判条件

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次物资的谈判单位,谈判项目资金来自采购单位自有资金,现对 2022 年起重吊装车辆租赁进行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。

## 2. 项目概况与谈判内容

### 2.1 项目概况:

本单位地址为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,采购单位注册资本贰亿捌仟贰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壹拾叁元,经营范围为铁路电气化接触网系统设备、城市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设备等设计、制造、销售和服务,现因生产需要,对 2022 年起重吊装车辆租赁进行谈判采购。

### 2.2 谈判内容:

具体物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包件划分等情况详见附件 1《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起重吊装车辆租赁采购谈判需求一览表》。

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### 3.1 本次谈判对投标人资格的基本要求:

本次招标对投标人资格的基本要求:

- 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、具有法人资格、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。
- 2)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有关规定。
- 3) 履约信用良好,近年经营活动中无合同争议纠纷引起的诉讼、仲裁、违法行为记录及有关行政处罚等相关情况。
- 4) 提供的车辆符合国家、行业或企业的技术、安全和环境保护的标准;
- 5) 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。

6)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#### 4. 谈判文件的获取

4.1 本次谈判文件采用电子版方式及线下发售。

潜在投标人在线下购买谈判文件时间、地点：请凭本招标公告于北京时间 2022 年 4 月 11 日-2022 年 4 月 13 日（上午 9:00 时至 12:00 时、下午 13:30 至 16:00 时）前到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）购买谈判文件。

谈判文件每套售价（见附表），谈判文件售后不退，不接受现金和个人汇款。

4.2 凡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，请于北京时间 2022 年 4 月 13 日 16 时前将填写完整的《谈判申请表》（见公告附件 2）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的扫描版、汇款凭证扫描版发送至邮箱 [zb@bjqcc.com](mailto:zb@bjqcc.com)。

发售谈判文件的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2022 年 4 月 13 日。

投标人根据所购买包件售价，将标书费用足额汇至招标人指定账户。招标人收到汇款信息并核实后，谈判文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并下载。

标书费采用汇款形式支付（必须由投标单位公司账户汇款，个人账户不予受理），请汇至：

开户名称：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帐号：6100 1628 7080 5000 0037

开户银行：建行宝鸡金台区支行

投标人须在汇款凭证上注明招标编号及包件号。（标书费公司可开具收据，不提供发票）

#### 5. 谈判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：2022 年 4 月 19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，

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：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2022 年 4 月 19 日 9 时 30 分。

递交方式：电子版投标文件（加密）发送至邮箱 [zb@bjqcc.com](mailto:zb@bjqcc.com)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的投标文件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## 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谈判公告在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/[www.bjqcc.com/cn/](http://www.bjqcc.com/cn/)发布。

## 7. 谈判和二次报价

谈判方式采取电话谈判，谈判小组通过电话与各投标人逐一谈判后，各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采用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进行二次报价。

## 8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 196 号

联 系 人：李红林

电 话：0917-2829172

电子邮箱：[zb@bjqcc.com](mailto:zb@bjqcc.com)





附件 1

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起重吊装车辆租赁采购需求一览表

包件号	序号	内容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时间	标书费(元)	投标人专业资格要求	备注
01	1	汽车吊租赁	12T	台班	10	按通 知要 求提 供所 需车 辆服 务	200	1. 资格条件要求: 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, 投标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含有吊装运输、高空作业、货物搬运、机械设备租赁。 2. 质量保证能力要求: 所提供租赁车辆产权为投标人公司或法人所有, 租赁期间不得质押、抵押或转让。车辆原则上为出厂五年期內、安全保护装置齐全; 定期检验、保险齐全有效; 使用人员具有相应的操作证书且在有效期内。 3. 财务能力要求: 投标人注册资金不少于 100 万元人民币,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。 4. 工程业绩: 2020 年-2021 年具有良好的该类工程服务业绩 (提供采购合同或发票复印件, 原件备查)。	1、每个台班为 8 小时, 以车辆进出场时间为准, 4 小时内按半个台班结算, 超过 4 个小时按 1 个台班结算。超过 8 小时部分按上述方法计算台班费用。(以双方签收单为准)。 2、提供服务的汽车吊车辆必须达到国 IV 或国 IV 以上排放标准, 设备状况良好, 必须具备有效期内设备检验合格证和人员操作证。 3、车辆燃油、耗材、维修、保养、驾驶员工资、车辆和人员保险等费用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。
	2	汽车吊租赁	25T	台班	40				
	3	汽车吊租赁	50T	台班	20				
	4	高空作业车租赁	20 米	台班	25				

说明: 1、上表内数量为预估数量, 中标后根据实际数量结算。

2、各投标单位须按照以上清单序号、内容名称、规格、数量分别报价。

## 谈判申请表

申请单位			
谈判项目名称			
联系人		谈判编号	
联系电话		投标内容	
传真电话		邮 箱	
注册资金		代理生产厂 (如有)	
单位地址			
<p>申请投标范围：(注明拟投标包件号)</p>  <p>单位开票信息：</p> <p>名 称：</p> <p>纳税人识别号：</p> <p>地址、 电话：</p> <p>开户行及账号：</p> <p>发票邮寄地址：</p>  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单位 (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